

#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潢川县民政局

乙方：河南康养集团有限公司

潢川县民政局 根据相关部门的批复，组织对潢川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进行招标，采购项目编号：潢财公开招标—2024—20，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通过公开招标，其中 潢财公开招标—2024—20—02 确定乙方河南康养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方。为了保护供需各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循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合同金额：（详见报价表，附后）

1. 采购项目编号：潢财公开招标—2024—20—02
2. 项目名称：潢川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乙方报价表）
3. 合同金额：人民币¥1379332.50 元（大写：壹佰叁拾柒万玖仟叁佰叁拾贰元零伍角），以上价格以人民币结算，该价格中包含配送、适配、安装、调试、售后等所有费用。

二、付款方式

1. 货物发货至安装地点施工完成 60%后，支付至总合同价款的 40%；
2. 全部安装完毕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价款至 100%（具体金额按最终实际改造户数及审核价格为准，据实结算剩余款项）。

“三包”服务。在质保期外，提供设备的更换、维修只收取成本费用，不收取人工技术等费用。

## 七、相关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在验收时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有权拒绝接收和追究违约责任。
2.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售后服务，并对乙方的售后服务不符合投标文件承诺内容时加以指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3. 甲方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协助履行付款责任。
4. 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5. 乙方有权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6. 乙方有义务按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良好服务。

## 八、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如有违约将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对方支付本合同总额 5%的违约金。若因乙方原因在合同规定期限内无法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甲方将视情况在延迟交货期内每天按合同总合的 3%的标准收取违约金，并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因不可抗力所导致的交货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及本合同第八条处理。

## 九、不可抗力

甲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乙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乙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可以签订延期履行、部分履行补充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附件 1. 报价表

为传流店乡、江家集镇、魏岗镇、颍孜镇、弋阳、蔡氏河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进行适老化改造，提升老年人居家生活的安全性和便利化。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备注
1	防滑地胶	m <sup>2</sup>	90.0	50	4500	/
2	防滑地垫	m <sup>2</sup>	61.72	70	4320.4	/
3	可移动塑胶坡道	个	1	500	500	/
4	可移动坡道 (定制不锈钢)	个	4	900	3600	/
5	地面硬化	平方	127.34	90	11460.6	/
6	不锈钢落地护栏	米	4.3	45	193.5	/
7	护理床	张	31	1200	37200	/
8	床边抓杆	个	83	670	55610	/
9	床边护栏	个	3	639	1917	/
10	防压疮床垫	个	4	165	660	/

24	盲杖	个	15	110	1650	/
25	凳拐	个	14	158	2212	/
26	四角拐杖	个	41	195	7995	/
27	轮椅	个	103	450	46350	/
28	放大镜	个	2	75	150	/
29	助听器	个	51	1350	68850	/
30	进(助)食器	套	18	136	2448	/
31	流食杯	个	5	54	270	/
32	换门	个	3	630	1890	/
33	换门	个	1	630	630	/
合 计				1379332.5		